

觀塘區童樂遊-追蹤任務

家長 / 監護人同意書

本人同意（參加者姓名）_____ [東九龍第 _____ *小女童軍/女童軍 隊]
參予「觀塘區童樂遊-追蹤任務」之活動。本人已從通告處知悉活動詳情，並證明其身體健康良好，適宜參加各項活動，惟參加者不遵照指示參予活動而發生之意外，香港女童軍總會無須負任何責任。

《照片發佈聲明》

在此本人 同意 香港女童軍總會(HKGGA)以任何所需形式（包括電視和電子媒體）使用在「觀塘區童樂遊-追蹤任務」中涉及參加者的錄影帶、照片及影片。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 _____ 關係： 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（手提）_____ 電郵地址： _____

備註：上列資料屬個人私隱，只供用於參加有關活動之申請、通訊及籌辦有關活動之用。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*請刪去不適用